

2016/10/20

「摩根大歐洲基金(71008)」等基金修訂信託契約之部份條文修正事宜

一、接獲摩根投信通知其經理之「摩根大歐洲基金(71008)」、「摩根全球 α 基金(71016)」、「摩根絕對日本基金(71015)」、「摩根新興 35 基金(71018)」、「摩根新絲路基金(71024)」、「摩根東方內需基金(71026)」等基金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(下稱「金管會」)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 29 日金管證投字第 1050037508 號函規定辦理修正信託契約條文及公開說明書內容。二、另依金管會 103 年 3 月 4 日金管證投字第 1030006568 號函規定，已成立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擬修改投資範圍或方針，因未涉及改變產品定位及基本投資方針、策略者，經金管會核准修約後，於修正內容施行前 30 日公告及通知受益人，故旨揭基金信託契約修改「運用本基金投資證券及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之基本方針及範圍」條文內容，謹訂於 105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。相關訊息請至摩根投信 <https://www.jpmrich.com.tw/docs/funds/images/20160930KK.pdf> 查詢